

銘傳大學商業設計學系設計創作與研究碩士班
115 學年度課程架構表

第一學年度				第二學年度			
	科目	上學期 學分/小時	下學期 學分/小時		科目	上學期 學分/小時	下學期 學分/小時
必修 9 學 分	進階設計專題(一) ⁹³⁵¹⁵	3/3		必修 0 學 分			
	進階設計專題(二) ⁹³⁵¹⁶		3/3				
	設計研究方法 ⁹³⁵¹⁷	3/3					
選 修 課 程	構成藝術研究 ⁹³⁵³⁴		3/3	選 修 課 程	進階個案研究 ⁹³⁶³²		3/3
	設計美學 ⁹³⁵³⁵	3/3			跨媒體整合與應用 ⁹³⁶³³	3/3	
	創意思考論 ⁹³⁵⁴¹	3/3			設計符號學 ⁹³⁶³⁵	3/3	
	整合行銷傳播與設計 ⁹³⁵³⁶		3/3		數位影像美學 ⁹³⁶⁴⁴		3/3
	包裝設計專論 ⁹³⁵³⁷	3/3			商業美術創作 ⁹³⁵³⁸	3/3	
	插畫創作研究 ⁹³⁵⁵⁰		3/3		永續設計評論 ⁹³⁶⁴⁷	3/3	
	創意商品設計實務 ⁹³⁵⁵²		3/3				
	智慧媒體創作 ⁹³⁵⁵³	3/3					
	角色造型研究 ⁹³⁶⁴³		3/3				
總畢業學分：33 專業必修學分：9 專業選修學分：24							

1. 本系碩士班主要研究方向為設計創作與研究。
2. 本系碩士班必須修滿及格必修暨選修課程達 33 學分以上，通過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規則規定之各項考試及本系所規定專業基本能力檢定，始可畢業。
3. 本系畢業學分得承認設計學院他系碩士班課程最多 6 學分。
4. 依本校學則規定，碩士班學生應符合本校英語能力檢定實施細則之規定，始得畢業。
5. 學生於提計畫書口試前須符合本校學術倫理教育修業實施要點。